

证券代码：688045

证券简称：必易微

公告编号：2026-024

深圳市必易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所”）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 年 12 月 10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		
首席合伙人	刘维	2025 年末合伙人数量	233 人
2025 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1,507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56 人
2024 年业务收入（经审计）	业务收入总额	251,025.80 万元	
	审计业务收入	234,862.94 万元	
	证券业务收入	123,764.58 万元	
2024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	客户家数	518 家	
	审计收费总额	62,047.52 万元	

计情况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42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2.5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中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2023 年 9 月 21 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2021)京 74 民初 111 号]作出判决，判决华普天健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普天健咨询”）和容诚所共同就 2011 年 3 月 17 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 1%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咨询及容诚所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3. 诚信记录

容诚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自律监管措施 13 次、纪律处分 4 次、自律处分 1 次。10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受到行政处罚 4 次（共 2 个项目）、监督管理措施 20 次、自律监管措施 9 次、纪律处分 10 次、自律处分 1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陈泽丰	2020 年	2012 年	2024 年	2023 年	近三年签署过 TCL 科技、统联精密、赛象科技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签字注册会计师	陈泽丰	2020年	2012年	2024年	2023年	近三年签署过TCL科技、统联精密、赛象科技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熊能	2020年	2014年	2024年	2024年	近三年签署过TCL中环、创维数字、澳弘电子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张晟越	2024年	2019年	2024年	2024年	近三年签署过赛象科技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陶亮	2010年	2008年	2019年	2024年	近三年复核过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 独立性

容诚所及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公司2025年审计费用为83万元（不含税，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68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15万元），2026年度公司审计费用定价原则将考虑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审计人员配备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2026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

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包括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审计委员会的审议意见

2026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执业资格,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和资质,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的需求;2025年度为公司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在为公司服务期间工作勤勉尽责,执业水平良好。因此,同意公司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6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 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0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6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审计机构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深圳市必易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